责任编辑:张欢
Email:fajinrong@126.com Tel:(010)82198228

2013 年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行董事长、行长和财务负责人保证本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1.2 本年度报告摘要,已经本行董事会三届三次会议审议批准。

1.3 本行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国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基本情况

名称:攀枝花市商业银行(全称: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行)
英文名称:Panzhihua City Commercial Bank Co.,Ltd.
组建时间:1997 年 9 月 1 日
注册资本金: 843,326,144 元
法定代表人:杨宗林
办公地址:攀枝花市机场路 88 号
邮政编码:617000
联系电话:0812-5790022(传真)
公司网址:www.pzhccb.com
电子邮箱:pzhccb@126.com

§3 主要财务信息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使用的币种为人民币,单位为万元。

3.1 经营业绩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比上年增减(%)	2011 年度
利润总额	91,770	98,674	-7.00	73,030
净利润	68,775	74,072	-7.15	54,824
主营业务利润	91,471	99,093	-7.69	72,872
投资收益	15,321	31,472	-51.32	7,862

3.2 主要会计财务数据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比上年度增减(%)	2011 年度
总资产	5,895,660	6,118,321	-3.64	4,443,928
一般性存款余额	3,835,073	3,643,371	5.26	3,136,220
贷款余额(含贴现)	2,092,894	1,770,395	18.22	1,458,002
股东权益	354,268	301,172	17.63	242,803
每股净资产(元)	4.20	3.57	17.65	2.88
净资产收益率(%)	20.99	27.23	-6.24	30.70
每股净收益(元)	0.82	0.88	-6.81	0.78
成本收入比(%)	20.77	18.58	2.19	19.72
资产利润率(%)	1.14	1.40	-0.26	1.43
资本利润率(%)	20.99	27.23	-6.24	30.70

3.3 资本结构及变化情况

项 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资本净额	452,288	389,860	293,186
其中:核心资本	338,332	302,086	242,086
附属资本	115,777	89,439	52,765
扣减项	1,821	1,665	1,665
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3,021,537.3	2,643,042.6	1,820,863.9

§4 风险管理

4.1 风险监管指标

项 目		标准值(%)	实际指标(%)
流动性比例(%)		≥25	63.03
超额备付金率(%)		——	10.82
存、贷款比率(含贴现)(%)		≤75	54.58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等	资本充足率	≥8	14.97
	核心资本充足率	≥4	11.17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注)	资本充足率	≥8.5	11.46
	一级资本充足率	≥6.5	9.9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5	9.93
不良资产率(%)		≤4	0.03
不良贷款率(%)		≤5	0.08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12.91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5.97
全部关联度(%)		≤50	13.92
集团客户关联度(%)		≤15	12.91
拨备覆盖率(%)		≥150	6177.85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837.13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837.13

注:上表资本充足率项目和数据是根据银监会《关于实施<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安排相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列示 2013 年的适用标准值。(下同)

4.2 贷款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贷款余额	占比(%)
农、林、牧、渔业	39,010	1.86
采矿业	370,218	17.69
制造业	325,951	15.57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5,430	3.13
建筑业	51,144	2.4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8,463	4.7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7,700	0.37
批发和零售业	438,285	20.94
住宿和餐饮业	35,884	1.71
金融业	1,000	0.05
房地产业	75,837	3.6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2,380	10.63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25,438	1.2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095	0.20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21,000	1.00
教育	177,653	8.49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93,145	4.4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2,230	0.58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0	0
个人	28,031	1.34

4.3 前 10 大贷款客户贷款情况

企业名称	期末贷款余额(含贴现)	占资本净额比例(%)	形态
攀枝花中禾矿业有限公司	27,000	5.97	正常
攀枝花市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6,987	5.97	正常
攀枝花金海实业有限公司	26,900	5.95	正常
攀枝花三维红泥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0	5.53	正常
会理县财通铁钛有限责任公司	22,500	4.97	正常
攀枝花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50	4.48	正常
四川省华芝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4.42	正常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19,230	4.25	正常
攀枝花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19,015	4.20	正常
攀枝花龙潭苴却开发有限公司	18,700	4.13	正常

4.4 信贷资产及五级分类情况

类 别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减	占比(%)
正常类	1,752,587	2,073,589	321,002	99.08
关注类	16,200	17,549	1349	0.84
次级类	1,500	756	-744	0.04
可疑类	108	1,000	892	0.05
损失类	0	0	0	0
合 计	1,770,395	2,092,894	322,499	100

报告期末,本行认真落实董事会确定的风险政策取向,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防范风险,持续不断提高资产质量。一是构建风险防范长效机制,健全内控制度体系,完善业务流程控制,强化风险控制部门的职能作用,注重风险文化建设,用机制和制度防范和控制风险;二是规范授信管理程序,坚持审贷分离、“贷款三查”和集中授权授信制度,完善“行长负责制”、“贷款责任追究制”、“连带赔偿制”、“信贷人员尽职问责制”等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动态管理信贷资产,防止新增不良贷款,报告期内没有出现一笔授信风险;三是强化存量不良贷款“集中化管理和专业化处置”管理模式,继续落实清收目标责任,保持了不良贷款占比的持续稳定。

4.5 防范集团客户授信风险的措施

报告期内,本行防范集团客户授信风险的主要措施:一是由总行对集团客户集中统一授信,杜绝支行对同一集团客户多头授信。二是总行根据集团客户所在行业、资产规模、信誉、经营管理水平、市场份额、盈利能力等因素确定授信总额,并对授信额度、期限、利率一年一定;三是对集团客户生产活动、经营管理、信贷资金使用、现金流量长期跟踪监测,一旦出现异常情况,在最短时间内启动应急措施防范风险发生。四是严格执行国家信贷政策、产业政策和本行信贷管理有关规定,强化对集团客户风险控制与管理,杜绝集团客户成员间相互担保贷款。五是强化企业征信系统数据建设,全面采集客户翔实的信息资料,以此为基础构建信贷决策系统,解决因信息不对称可能导致的风险。

4.6 对外投资、抵债资产情况

4.6.1 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投资种类	票面金额(万元)
全国城市商业银行清算中心	25
重庆朵力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40
金都村镇银行	1756
合计	1821

注:重庆朵力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原重庆恒力)40 万股份是原城市信用社时期形成的对外投资。

4.6.2 抵债资产

报告期内,本行无抵债资产。

4.7 自办实体

报告期内,本行无自办经济实体。

4.8 表外项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保函余额 16,440 万元,签发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1,531,850 万元。对上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一是严格执行有关监管规定及本行《中间业务管理暂行办法》;二是对风险较大的企业收取足额保证金;三是对授信企业的敞口部分,用反担保方式提供足额的抵、质押物。从开办签票、对外出证业务以来,未发生一笔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对外担保和其它金融衍生产品业务。

§5 股东及关联交易

5.1 股份变化及资本充足率情况

5.1.1 报告期末,本行注册资本金没有发生变化。

5.1.2 资本充足率变动情况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等	资本充足率	14.97	14.75	16.10
	核心资本充足率	11.17	11.4	13.25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注)	资本充足率	11.46	11.06	--
	一级资本充足率	9.93	9.42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93	9.42	--

5.2 股东情况

5.2.1 主要股东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股东未发生变动。

5.2.2 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构成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类别	户数(户)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国家股	2	15,903.0051	18.86
企业法人股	49	59,531.1193	70.59
自然人股东	1284	8,898.4900	10.55
合计	1335	84,332.6144	100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攀枝花市宏德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4,000,000 股和自然人彭路、罗孝端分别持有本行股份 500,000 股办理质押登记,攀枝花市富盛工贸有限公司股权 334,670 股被西区人民法院冻结。除此之外,本行其他股东没有抵押、托管、冻结等情况。

5.3 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权转让
攀枝花市财政局	159,000,000	18.85	--
攀枝花市钢城集团有限公司	80,000,915	9.49	--
成都蜀峰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60,000,000	7.11	—
攀枝花三维红泥矿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7.11	—
攀枝花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9,700,000	5.89	--
攀枝花市立宇矿业有限公司	45,000,000	5.34	
攀枝花市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40,891,883	4.85	--
成都金海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	4.74	—
攀枝花宏德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4.74	—
攀枝花市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467,160	4.44	--
合 计	612,059,958	72.57	--

5.4 关联股东贷款情况

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是指《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关联交易,除股东在本行的贷款外,本行没有其他类型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在本行贷款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类型	关联方授信余额	关联方贷款余额(不含贴现)	贷款形态
攀枝花三维红泥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	25590	25000	正常
攀枝花市立宇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	30,530	17,000	正常
攀枝花钢城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17643	0	正常

注:本行股东在本行的贷款无不良贷款。

§6 公司治理情况

6.1 法人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商业银行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董事会尽职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和本行章程等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建立、完善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和科学高效的决策、执行、监督、约束、激励机制。一是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第三届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3 人,股东董事 7 人,独立董事 2 人。第三届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人,股东监事 3 人,外部监事 2 人。新一届董、监事上任后认真履职,强化了董事会的决策核心作用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二是董事会按季度召开会议,对全行应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听取经营层的工作报告,对高管层执行董事会决议和履职情况进行检查。三是完善调研制度,董、监事定期不定期进行调研,了解全行经营管理情况,针对重大事项进行专题调研,充分了解和掌握全行的经营管理信息。四是董事会 6 个专门工作委员会和监事会 2 个专门工作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及时召开会议,审议相关议题,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提交提案或建议,进一步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监事会监督的有效性。五是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充分发挥其专业优势,围绕本行发展中的重大议题开展调研,从专业的角度向“两会”提出建议和意见,并对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发表独立的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各自的职责,起到了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作用。六是建立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评价考核办法,并进行考核。七是强化了资本充足率管理,定期听取资本充足率管理情况,及时掌握资本补充计划实施情况,加大内生资本积累力度,指导经营层加强资本充足率监测、评估,多渠道筹集资本金,在确保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本行资本充足率不低于监管要求。八是加强了信息披露工作,定期公开披露信息。

6.2.1 董事

本行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派出单位及职务	是否持股
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	杨宗林	男	44	研究生	本行董事长、党组书记	√
	董事	文慧明	男	41	研究生	本行行长	√
	董事	刘元海	男	49	研究生	攀枝花市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	×
	董事	尚洪德	男	52	研究生	攀钢(集团)公司党委常委、总会计师	×
	董事	吴 强	男	50	研究生	攀枝花钢城集团公司总经理	×
	董事	王 壬	男	52	研究生	攀枝花市人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
	独立董事	殷孟波	男	58	博士	西南财大研究生院院长、博士生导师	×
	独立董事	刘 星	男	57	博士	重庆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	×
	独立董事	朱玉杰	男	44	博士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学办主任、副教授	×
	独立董事	刘栓宁	男	42	研究生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东荣律师事务所主任	×
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	杨宗林	男	44	研究生	本行董事长、党组书记	√
	董事	文慧明	男	41	研究生	本行行长	√
	董事	冯 健	男	49	研究生	本行成都分行行长	√
	董事	刘元海	男	49	研究生	攀枝花市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	×
	董事	尚洪德	男	52	研究生	攀钢(集团)公司党委常委、总会计师	×
	董事	吴 强	男	50	研究生	攀枝花钢城集团公司总经理	×
	董事	贺云海	男	52	大专	攀枝花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董事	李兴民	男	51	大专	成都蜀锋花园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	×
	董事	任丕毅	男	50	大学	攀枝花市三维红泥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
	董事	王 壬	男	52	研究生	攀枝花市人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
	独立董事	邓 翔	男	50	博士	四川大学经济学院经济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	×
	独立董事	欧阳勇	男	45	博士	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	×

注:关于“持股”栏,“√”表示“是”,“×”表示“否”。

6.2.2 监事

本行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派出单位及职务	是否持股
第二届监事会成员	监事长	黄 进	男	55	大学	本行监事长	√
	监事	贺云海	男	52	大专	攀枝花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监事	王 毓	男	48	大学	攀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
	监事	荆建华	男	42	研究生	攀枝花市水务(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职工监事	丁俊秀	男	45	大学	本行办公室主任	√
	外部监事	陈晓庆	男	53	研究生	四川兴远律师事务所主任、执业律师	×
	外部监事	张中大	男	58	大学	攀枝花华光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注册会计师	×
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监事长	黄 进	男	55	大学	本行监事长	√
	监事	荆建华	男	42	研究生	攀枝花市水务(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监事	欧 钦	男	49	研究生	川煤集团攀煤公司董事、党委委员、总经理	×
	监事	邓勉明	男	45	本科	成都金海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
	职工监事	丁俊秀	男	45	大学	本行办公室主任	√
	外部监事	朱波强	男	48	博士	攀枝花学院管理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	×
	外部监事	刘栓宁	男	42	研究生	攀枝花市第九届人大常委会委员、东荣律师事务所主任	×

注:关于“持股”栏,“√”表示“是”,“×”表示“否”。

6.2.3 总行高级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分管业务	是否持股
行长	文慧明	男	41	研究生	主持全行经营工作,分管资金计划、业务发展、合规管理等工作	√
副行长	谢林华	男	51	研究生	分管安全保卫、优质服务等工作	√
副行长	石 磊	男	45	大学	分管信贷工作	√
董事会秘书	胥 锋	男	36	研究生	负责“三会”工作,分管信息科技、对外宣传工作	√
工会主席	王文革	男	47	研究生	分管办公室、人事、保密工作	√

注:1、“持股”栏,“√”表示“是”,“×”表示“否”。

2、监事长黄进分管内审工作。

6.2.4 年度薪酬管理及其他情况

6.2.4.1 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拟定本行薪酬管理制度、绩效薪酬考核办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的薪酬考核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监督本行人力资源、财务会计执行经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批准的薪酬制度及薪酬考核办法。

6.2.4.2 年度薪酬的结构及支付情况。报告期内,本行尚未执行年薪制,也未施行股权激励等非现金薪酬制度。在已建立的薪酬结构体系中,薪酬主要由固定薪酬、可变薪酬与福利性收入(福利费、社保、公积金等)等三部分构成,分别占薪酬总额的 28.6%、61.8%、9.6%,其结构符合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的相关要求。

报告期内,在本行起薪人员 806 人,支付薪酬总额 17302 万元。其中在本行起薪的总行高级管理人员 9 人,重要和要害岗位 67 人,分别支付薪酬 747 万元和 2982 万元。根据本行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本行对董事长、行长、监事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分支机构领导和内控重要岗位人员的绩效薪酬严格执行 3 年延期支付制度和损失扣回制度。董事长、行长、监事长、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 50%,其他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 40%。

6.2.4.3 本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薪酬实行年薪制。根据本行股东大会批准的本行《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薪酬制度》以及本行《董事年度履职评价考核办法(暂行)》、《监事年度履职评价考核办法(暂行)》按年度考核结算。7 名股东董事和 3 名股东监事不在本行起薪。

6.3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6.3.1 本行董事会于 2013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二届二十三次会议,通过关于本行董事会换届的议案,新一届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3 人,分别是杨宗林、文慧明、冯健;股东董事 7 人,分别是刘元海、尚洪德、吴强、贺云海、李兴民、任丕毅、王壬;独立董事 2 人,分别是邓翔、欧阳勇。

6.3.2 本行监事会于 2013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二届二十三次会议,通过关于本行监事会换届的议案,换届后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人,分别是黄进、丁俊秀;股东监事 3 人,分别是荆建华、欧钦、邓勉明;外部监事 2 人,分别是朱波强、刘栓宁。

6.3.3 本行董事会于 201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三届二次会议,通过调整董事会所属委员会成员的提案,调整后董事会所属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为,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文慧明;委员:刘元海、冯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邓翔,委员:欧阳勇、贺云海;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文慧明,委员:吴强、李兴民;审计委员会主任:欧阳勇,委员:邓翔、尚洪德;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邓翔,委员:欧阳勇、文慧明;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主任:文慧明,委员:王壬、任丕毅。

6.3.4 本行监事会于 201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三届二次会议,通过调整监事会所属委员会成员的提案,其中,审计监督委员会主任:朱波强,委员:欧钦、荆建华;提名委员会主任:刘栓宁,委员:邓勉明、丁俊秀。

6.4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6.4.1 本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5 月 11 日在攀枝花宾馆会展中心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代理人)共 183 户(人),代表股份数占本行股份总额的 92.63%。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 14 人参加大会。董事长杨宗林主持大会,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事项:

①本行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②本行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③本行 201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3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
④本行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⑤本行增资扩股方案;
⑥修订本行章程的提案;
⑦本行董事 2012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
⑧本行监事 2012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

6.4.2 2013 年 6 月 23 日,本行召开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代理人)共 178 户(人),代表股份数占本行股份总额的 92.94%。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 13 人参加大会。董事长杨宗林主持大会,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事项:

①本行董事会换届的提案;
②本行监事会换届的提案;
③本行增持都江堰金都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股份的提案。

6.4.3 2013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代理人)共 174 户(人),代表股份数占本行股份总额的 92.89%。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 12 人参加大会。董事长杨宗林主持大会,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事项:

①确定本行增资扩股基准日的提案;
②关于本行增资扩股股东资格审查及变更注册资本金(实收资本)的提案;
③修订本行章程中有关记载注册资本金(实收资本)额度条款的提案。

6.5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召开 4 次会议。

6.5.1 2013 年 4 月 21 日,本行董事会召开二届二十二次会议,董事长杨宗林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行《2012 年度经营情况和 2013 年工作安排的报告》、《201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3 年财务预算的报告》、《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201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等 17 项议题,并形成会议决议。

6.5.2 2013 年 5 月 19 日,本行董事会召开二届二十三次会议,董事长杨宗林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行《2013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和二季度工作安排的报告》、《2013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审查情况的报告》、《筹建自贡分行的议案》等 4 项议题,并形成了会议决议。

6.5.3 2013 年 9 月 29 日,本行董事会召开三届一次会议,董事长杨宗林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本行《2013 年上半年经营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本行受让成都光大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都江堰金都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等 5 项议题,并通过会议决议。

6.5.4 2013 年 12 月 29 日,本行董事会召开三届二次会议,董事长杨宗林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行《2014 年经营管理工作思路的报告》、《2013 年第三季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理财业务发展规划(2014-2015)》等 12 项议题,并通过会议决议。

6.5.5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及尽职情况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含委托)会议次数	缺席会议次数
第二届董事会	殷孟波	2	2	0
	刘 星	2	2	0
	朱玉杰	2	2	0
	刘栓宁	2	2	0
第三届董事会	邓 翔	2	2	0
	欧阳勇	2	2	0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依法按时参加董事会会议,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和金融业发展趋势,调研本行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情况,能结合各自专业特长,对本行的结构调整、资本管理、风险管控、薪酬分配、发展战略、跨区域经营、业务创新等发表意见和建议。正常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6.6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6.6.1 201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监事会二届二十二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长黄进同志主持。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2012 年度经营情况和 2013 年工作安排的报告》、《201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3 年财务预算的报告》、《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3 年度内审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2013 年内审工作安排的报告》等 8 项报表,并形成会议决议。

6.6.2 2013 年 5 月 19 日,监事会召开二届二十三次会议,监事长黄进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2013 年一季度内审工作情况和二季度内审工作安排的报告》、《监事会换届的议案》,并形成会议决议。

6.6.3 2013 年 9 月 17 日,监事会召开三届一次会议,监事黄进主持会议,审议了本行《2013 年上半年经营管理情况》、《2013 年上半年内审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选举本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等 4 项议案,并通过本次决议。

6.6.4 2013 年 12 月 29 日,监事会召开三届二次会议,监事长黄进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2013 年度内审工作情况报告》、《修订<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董事年度履职评价实施办法(试行)>等三个办法的议案》、《监事会外部监事薪酬的议案》等 4 项议案,并通过会议决议。

6.6.5 外部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及尽职情况

外部监事 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监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含委托)会议次数	缺席会议次数
第二届监事会	陈晓庆	2	2	0
	张中大	2	2	0
第三届监事会	朱波强	2	2	0
	刘栓宁	2	2	0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依法按时参加会议,积极发表相关意见和建议。依据本行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了外部监事应尽的职责。

6.7 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年 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分红比例	18%	20%	20%

§7 董事会报告

7.1 经营概述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全行资产总额 590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3.64%;一般性存款余额 38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0 亿元,增加 5.53%;各项贷款(含贴现)余额 20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5 亿元,增长 20.25%;承兑余额 153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45 亿元;不良贷款余额 1756 万元,不良贷款占比 0.08%;税前利润 9.18 亿元。各项主要业务指标多年保持全市第一;2012 年《银行家》发布的中资商业银行财务评价排名,在总资产 500-1000 亿元的城市商业银行中排第 2 位;获《金融时报》2013 年年度最佳中小商业银行荣誉。

1.负债业务结构更趋合理。一是储蓄存款实现大幅增长。年末,全行储蓄存款余额 73.3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1.8 亿元,储蓄存款在一般性存款中占比增长 6.87 个百分点,达到 19.11%;二是保证金存款比例按计划逐步下降。年末,全行保证金存款占比为 19.46%,较年初下降 14.36 个百分点;三是同业存款实现有序下降,资产业务拓展对同业资金的依赖性明显下降。

2.资产业务结构调整成效明显。全行全年退出授信客户 114 户,退出金额 45.26 亿元,退出授信均为有潜在风险、存在合规性等问题的客户;中长期贷款占比下降至 42.41%,下降 6.14 个百分点;结清平台贷款 3 亿元;自 9 月初办理首笔信用化小微贷款以来,四个月内累计发放该类贷款 44 笔,金额 999 万元。同时,全行的贷款和风险敞口等高权重风险资产的增速得到了有效控制。全年,在严格控制授信规模的基础上,有效平衡了效益和质量,发展与风险的关系。

3.产品创新步伐加快。借记卡吸引力不断提高。继年初推出用卡免费等 18 项免费措施后,又于 9 月 30 日上线“ATM 免费跨行转账”新业务,进一步提升借记卡的用卡便捷度;上线发行了工会联名卡、攀枝花学院校园联名卡、大凉山卡等 4 种专属银行卡,全年专属银行卡共发行 2.02 万张,丰富了卡类品种,进一步拓展借记卡产品的增值服务内涵,有效增强了卡类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个人金融产品进一步丰富。一是经过多方调研、洽谈,代销贵金属业务成功上线;二是设计开发依托与交通银行进行银银合作平台的第三方存管转账业务,并于 12 月正式上线;三是开展综合积分业务,一期主要推出了综合积分平台、积分商城、积分消费平台、积分商户平台等功能。二期开发的微信银行、积分手机客户端应用正按计划实施。

5.异地机构稳健发展。2013 年度凉山、自贡分行行按计划开业,三家异地机构业务发展平稳。一是成都分行顺利完成两家支行的发展规划,年末资产规模达 191.49 亿元,一般性存款 156.19 亿元,贷款余额 46.68 亿元;二是凉山及自贡分行自 6 月 8 日及 11 月 9 日先后开业。年末,存款余额分别达到 7.81 亿元、1.01 亿元;三是金都村镇银行各项业务继续呈现稳健发展势头。通过增资扩股,本行持有金都村镇银行的股份占比从 20%增加到 36.2%。

6.信息科技建设按计划推进。新一代核心业务系统于 2013 年 5 月 5 日 21 点顺利实现切换上线,比预计时间提前 12 个小时,创造了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开发上线的最短时间记录。截至目前,新系统运行稳定,同时配合新系统后续设计开发了资金转移定价(FTP)系统、信贷系统、票据系统、统计系统等,为加强信息化建设,全面提升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打下坚实基础。

7.各项管理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一是 2013 年增资扩股共募集资金 6.24 亿元。目前正在向监管部门申请股东资格审查。增资扩股工作完成后,注册资本金将增加到 14.88 亿元,为下一步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二是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按照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圆满完成。三是与北大纵横管理咨询团队合作开展的员工职业规划咨询项目工作现已完成,正按计划实施落地,从 2014 年开始将逐步形成从员工引进、学习培训到成长进步的较为完善的体系。四是与第三方公司合作,网点效能建设在全行逐步推开。

8.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一是在信贷规模有限的情况下,千方百计满足地方经济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对资金的需求,为助力阳光花城开发建设,加快建设宜居宜业的生态文明新城区做出了积极贡献;二是自 2013 年 3 月起主动降低中小企业贷款利率水平,取消企业网银服务费、转账费等 7 个收费项目,切实为企业降低融资成本;同时,严格控制贷款利率浮动水平,减费让利的受益企业多达 400 余户,全年让利达 3000 余万元,切实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三是认真做好对口帮扶工作。出资 300 万元、协调资金 1 亿元助力盐边北部贫困地区跨越式发展。2013 年出资动工修建的三迷路峻工通车;四是“攀枝花市商业银行爱心助学金”2013 年度出资超过 80 万元,资助攀枝花市内家庭贫困大中小学生 300 余人;五是在雅安发生地震后,在第一时间将募集款项 14 万元汇至民政部门,支援灾区抗震救灾、恢复生产、重建家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行动,受到广大市民的广泛关注,在社会各界引起良好反响,进一步提升了社会形象和知名度。

7.2 风险管理情况

7.2.1 主要风险管理体系

7.2.1.1 信用风险的管理目标、政策和流程

本行信用风险的管理目标:通过业务管理流程再造和强化内控建设,完善对信用风险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控制等全流程的风险管控;完善信用风险限额管理指标体系,建立有效的内部稽核监督机制和外部风险隔离机制,防控系统性风险和溢出风险;按照审慎经营的原则,不断增强风险缓释措施和增强风险抵补能力,合理有效降低非预期损失对全行经营的冲击,努力实现风险和收益配比最优化。

本行信用风险的管理政策:完善信用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程序,合理测算信用风险水平,严格信用风险限额管理;完善分工明确的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权限职责和激励考核体系,强化风险管控的执行力;梳理和完善信用风险内控制度,优化业务管理流程,提高业务运行管理效率;完善信用风险控制措施和缓释工具管理;组织压力测试,完善信用风险的监测、预警报告体系;完善信用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管理;加强信用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强化信用风险管理的内外部审计监督;充分、合理计提信用风险资本,提高拨备水平,增强信用风险抵补能力等。

信用风险管理流程包括但不限于:对拟开展涉及信用风险业务的客户实行统一授信并进行信用评级;授信前尽职调查;审查审批,包括执行业务限额、超授权情况的审查以及授信条件的落实;授信后管理,包括业务合